



普通高等教育
“十二五”规划教材

中级财务会计

INTERMEDIATE
FINANCIAL ACCOUNTING

王 妹 主编

中国林业出版社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中级财务会计

王 妹 主 编

中国林业出版社

内容提要

本书以会计理论为基础,吸收了国内近几年优秀财务会计教材的精华,以国际会计惯例为主,依据我国最新企业会计准则,结合中国国情编写而成。本书共14章,主要阐述了财务会计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侧重于共性会计业务的处理。本书以制造业企业为例,着重阐述了各会计要素确认、计量的基本原则,从理论上清楚讲解主要会计业务的处理方法。

本书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和案例教学,内容新颖,适用性强,可作为会计学、财务管理专业本科生的教材,也可作为经济管理类的非会计学专业学生进一步学习财务会计的教材。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级财务会计/王妹主编. —北京:中国林业出版社,2014.8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ISBN 978-7-5038-7594-6

I. 中… II. 王… III. ①财务会计—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23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166193号

中国林业出版社·教材出版中心

责任编辑:李冉 牛玉莲

电 话:(010) 83220109 83282720 传 真:(010) 83220109

出版发行 中国林业出版社(100009 北京市西城区德内大街刘海胡同7号)

E-mail: jiaocaipublic@163.com 电话:(010) 83224477

http://lycb.forestry.gov.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昌平百善印刷厂
版 次 2014年8月第1版
印 次 2014年8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50mm×1168mm 1/16
印 张 25.75
字 数 610千字
定 价 46.0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中级财务会计》

编写人员

主 编 王 妹

副 主 编 邱 强 乔玉洋

编写人员(按姓氏拼音排序)

陈 健 乔玉洋 邱 强

宋淑鸿 王 妹 曾华锋

张 虎

前言

经济越发展，会计越重要。经济的发展离不开会计，会计的发展离不开会计人才的培养，而会计人才的培养需要优秀的会计教材。中级财务会计是一门承上启下的核心课程，对构成完整的会计核算知识体系具有重要作用。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建立与完善，会计教材也需要与时俱进。

本书吸收了国内近几年优秀财务会计教材的精华，结合我国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实务编写而成。本书的主要特点如下：

1. 内容新颖。本书充分体现本学科国内外理论研究的最新成果，既注重企业基本经济业务会计处理的理论阐述，又注重教材与我国现行会计准则和会计实践的结合。在内容安排、例题编写方面，充分考虑了理论政策以及实务发展，根据最新的内容进行编排。

2. 适用性强。每章内容安排上，由浅入深，以便使用者可根据需要选择。本书充分反映本学科范围内所有适用的、相关的法规、制度、准则及实务公告等。编写中做到言简意赅、思路清晰、用词准确、表达清楚、风格一致。

3. 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和案例教学，浅显易懂。本书对每一理论问题的阐述均配有恰当的实例，交待新知识点时，侧重例题讲解，并且实务举例尽可能具有系统性，保持前后一贯，以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职业判断能力。

4. 注重学生平时作业的训练，巩固所学知识。在每章末，结合该章重要的知识点精心设计了一定数量与难易适度的配套练习，以供学生巩固和检验之用，也方便老师给学生布置作业。

本书的适用对象为会计学、财务管理专业的本科生，其他经济管理类的非会计学专业学生也可以将部分章节内容作为进一步学习财务会计的教材。

本书由王妹担任主编，由邱强、乔玉洋担任副主编，由王妹拟订编写方案和组织编写工作，并对本书进行最后的汇总和统稿。全书共14章，具体分工为：王妹撰写第1、4、6章及课后练习题，邱强撰写第3、9、10、11章，乔玉洋撰写第7、14章，宋淑鸿撰写第2章，陈健撰写第5、8章，曾华锋撰写第13章，张虎撰写第12章。

由于编者学识与水平有限，以及会计法规、税收法规更新较快，尽管我们付出了很大的努力，但书中的错误与不足在所难免。我们期盼读者批评和指正，以便下次修订时完善。

编者
2014年6月

目 录

前 言

第1章 总 论	(1)
1.1 财务会计概述	(1)
1.1.1 财务会计的含义与目标	(1)
1.1.2 财务会计的特点	(2)
1.1.3 财务会计的作用	(2)
1.1.4 财务会计的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3)
1.2 会计的基本前提与会计基础	(4)
1.2.1 会计的基本前提	(4)
1.2.2 会计基础	(5)
1.3 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6)
1.4 财务会计确认和计量的基本原则	(8)
1.5 会计要素的确认与计量	(9)
1.5.1 会计要素的确认	(9)
1.5.2 会计要素的计量	(14)
1.6 会计科目	(15)
1.6.1 会计科目设置的要求	(15)
1.6.2 主要会计科目	(16)
第2章 货币资金	(20)
2.1 货币资金概述	(20)
2.2 库存现金	(20)
2.2.1 库存现金的管理	(20)
2.2.2 库存现金的会计处理	(22)
2.2.3 库存现金的清查	(24)
2.3 银行存款	(26)
2.3.1 银行存款的管理	(26)

2.3.2 银行存款的会计处理	(27)
2.3.3 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	(27)
2.3.4 银行存款转账结算	(28)
2.4 其他货币资金	(31)
2.4.1 其他货币资金的概念及内容	(31)
2.4.2 其他货币资金的核算	(32)
第3章 应收和预付款项	(37)
3.1 应收账款	(37)
3.1.1 应收账款概述	(37)
3.1.2 应收账款的核算	(38)
3.1.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的核算	(40)
3.2 应收票据	(44)
3.2.1 应收票据概述	(44)
3.2.2 应收票据的核算	(44)
3.3 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48)
3.3.1 预付账款	(48)
3.3.2 其他应收款	(48)
第4章 存 货	(52)
4.1 存货概述	(52)
4.1.1 存货的概念	(52)
4.1.2 存货的确认	(53)
4.1.3 存货的分类	(53)
4.1.4 存货的初始计量	(54)
4.1.5 不计入存货成本的相关费用	(56)
4.2 实际成本法	(57)
4.2.1 取得存货的核算	(57)
4.2.2 发出存货的计价	(64)
4.2.3 发出存货的会计处理	(69)
4.3 计划成本法与存货估价法	(72)
4.3.1 计划成本法	(72)
4.3.2 存货估价法	(76)
4.4 期末存货的计量及清查	(81)
4.4.1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81)
4.4.2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考虑的因素	(81)

4.4.3 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的具体应用	(82)
4.4.4 存货减值的核算	(84)
4.5 存货清查	(87)
4.5.1 存货清查方法	(87)
4.5.2 存货清查结果的会计处理	(88)
4.6 存货的披露	(89)
第5章 金融资产	(94)
5.1 金融工具和金融资产概述	(94)
5.1.1 金融工具	(94)
5.1.2 金融资产的分类	(95)
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
5.2.1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确认条件	(95)
5.2.2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96)
5.2.3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收益的确认	(97)
5.2.4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期末计量	(97)
5.2.5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处置	(98)
5.3 持有至到期投资	(99)
5.3.1 持有至到期投资概述	(99)
5.3.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初始计量	(100)
5.3.3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后续计量	(100)
5.3.4 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收入的确认	(101)
5.3.5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处置与重分类	(104)
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6)
5.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概念	(106)
5.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106)
5.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收益的确认	(107)
5.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计量	(108)
5.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处置	(108)
5.5 金融资产减值	(109)
5.5.1 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109)
5.5.2 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及核算	(110)
第6章 长期股权投资	(117)
6.1 长期股权投资概述	(117)
6.1.1 长期股权投资的含义	(117)
6.1.2 长期股权投资的内容	(118)

6.1.3 主要会计科目	(119)
6.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19)
6.2.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计量的原则	(119)
6.2.2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120)
6.2.3 企业合并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125)
6.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126)
6.3.1 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法	(126)
6.3.2 长期股权投资的权益法	(128)
6.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及处置	(134)
6.4.1 成本法转换为权益法	(134)
6.4.2 权益法转换为成本法	(138)
6.4.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38)
第7章 固定资产	(143)
7.1 固定资产概述	(143)
7.1.1 固定资产的概念与特征	(143)
7.1.2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144)
7.1.3 固定资产的分类	(145)
7.1.4 固定资产的计价	(146)
7.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与核算	(149)
7.2.1 外购的固定资产	(149)
7.2.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	(152)
7.2.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	(157)
7.2.4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	(158)
7.2.5 租入的固定资产	(159)
7.2.6 债务重组取得的固定资产	(164)
7.2.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固定资产	(166)
7.2.8 盘盈的固定资产	(166)
7.3 固定资产折旧	(167)
7.3.1 固定资产折旧的性质	(167)
7.3.2 影响固定资产折旧的因素	(168)
7.3.3 固定资产折旧的范围	(169)
7.3.4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170)
7.3.5 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	(175)
7.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176)
7.4.1 资本化的后续支出	(176)

7.4.2 费用化的后续支出	(179)
7.5 固定资产减值与处置	(180)
7.5.1 固定资产减值	(180)
7.5.2 固定资产处置	(181)
第8章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192)
8.1 无形资产概述	(192)
8.1.1 无形资产的定义与特征	(192)
8.1.2 无形资产的内容	(193)
8.1.3 无形资产分类	(194)
8.1.4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194)
8.2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194)
8.3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98)
8.3.1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确定	(198)
8.3.2 无形资产的摊销	(199)
8.3.3 无形资产的减值	(200)
8.4 无形资产的处置	(200)
8.4.1 无形资产的出售	(200)
8.4.2 无形资产的出租	(201)
8.4.3 无形资产的报废	(202)
8.5 其他资产	(202)
8.5.1 长期应收款	(202)
8.5.2 长期待摊费用	(202)
8.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3)
第9章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06)
9.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概述	(206)
9.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与计量	(207)
9.2.1 计量基础	(207)
9.2.2 商业实质的判断	(208)
9.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会计处理	(209)
9.3.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会计处理	(209)
9.3.2 以账面价值计量的会计处理	(212)
9.3.3 以涉及多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会计处理	(215)
第10章 资产减值	(223)
10.1 资产减值概述	(223)

10.1.1 资产减值概念与范围	(223)
10.1.2 资产减值的迹象与测试	(224)
10.2 资产减值核算	(225)
10.2.1 估计资产可收回金额的基本方法	(225)
10.2.2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估计	(225)
10.2.3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确定	(226)
10.2.4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及其会计处理	(231)
10.2.5 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会计处理	(232)
第11章 负 债	(238)
11.1 负债概述	(238)
11.1.1 负债的概念	(238)
11.1.2 负债的分类	(238)
11.2 流动负债	(239)
11.2.1 短期借款	(239)
11.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40)
11.2.3 应付票据	(241)
11.2.4 应付及预收款项	(242)
11.2.5 应付职工薪酬	(243)
11.2.6 应交税费	(247)
11.2.7 其他流动负债的核算	(256)
11.3 非流动负债	(256)
11.3.1 长期借款	(256)
11.3.2 应付债券	(258)
11.3.3 长期应付款	(260)
11.3.4 可转换公司债券	(260)
11.4 预计负债	(262)
11.4.1 或有事项及其特征	(262)
11.4.2 预计负债的确认及计量	(263)
11.4.3 预计负债的会计处理	(264)
11.4.4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的披露	(266)
11.5 借款费用	(266)
11.5.1 借款费用的内容	(266)
11.5.2 借款费用的确认	(267)
11.5.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269)

第 12 章 所有者权益	(276)
12.1 所有者权益概述	(276)
12.1.1 所有者权益与负债	(276)
12.1.2 企业组织形式	(277)
12.1.3 所有者权益构成	(278)
12.2 投入资本	(278)
12.2.1 投入资本概述	(278)
12.2.2 投入资本的主要法律规定	(278)
12.2.3 投入资本的核算	(279)
12.3 资本公积	(281)
12.3.1 资本公积概述	(281)
12.3.2 资本公积的核算	(281)
12.4 留存收益	(283)
12.4.1 留存收益概述	(283)
12.4.2 盈余公积	(283)
12.4.3 未分配利润	(284)
第 13 章 收入、费用与利润	(289)
13.1 收入	(289)
13.1.1 收入概述	(289)
13.1.2 销售商品收入	(290)
13.1.3 劳务收入	(300)
13.1.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302)
13.2 费用	(302)
13.2.1 费用概述	(302)
13.2.2 生产成本的核算	(304)
13.2.3 期间费用的核算	(310)
13.3 利润	(311)
13.3.1 利润的概念	(311)
13.3.2 利润的构成	(312)
13.3.3 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核算	(312)
13.3.4 本年利润的核算	(312)
13.4 所得税	(314)
13.4.1 所得税会计概述	(314)
13.4.2 资产的计税基础	(315)
13.4.3 负债的计税基础	(317)

13.4.4 暂时性差异	(318)
13.4.5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	(320)
13.5 利润分配	(323)
13.5.1 利润分配的顺序	(323)
13.5.2 利润分配的核算	(324)
第14章 财务会计报告	(330)
14.1 财务会计报告概述	(330)
14.1.1 财务会计报告的作用	(330)
14.1.2 财务会计报告的组成	(332)
14.1.3 财务会计报告的分类	(332)
14.1.4 财务会计报告列报的基本要求	(333)
14.2 资产负债表	(334)
14.2.1 资产负债表的作用	(334)
14.2.2 资产负债表的局限性	(335)
14.2.3 资产负债表的列报	(336)
14.2.4 资产负债表的列报格式和列报方法	(339)
14.3 利润表	(353)
14.3.1 利润表的作用	(353)
14.3.2 利润表的局限性	(354)
14.3.3 利润表的列报格式和列报方法	(355)
14.4 现金流量表	(360)
14.4.1 现金流量表的作用	(360)
14.4.2 现金流量表的列报格式和列报内容	(361)
14.4.3 现金流量表的编制方法	(366)
14.4.4 现金流量表编制的技术方法	(381)
14.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389)
14.5.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意义	(389)
14.5.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结构和基本内容	(389)
14.6 财务报表附注	(393)

第1章 总论

本章导读

本章主要介绍财务会计的基本概念与基本理论，共五部分：财务会计概述；会计基本假设与会计基础；会计信息质量要求；财务会计确认和计量的基本原则；会计要素的确认与计量。

教学目标

通过本章学习，要求学生理解并掌握财务会计的含义、企业会计准则体系、会计基本假设与会计基础、会计信息质量要求、财务会计确认和计量的基本原则、会计要素的确认与计量等内容，从总体上把握财务会计学科的基本框架，为以后学习起到指导和铺垫的作用。

1.1 财务会计概述

1.1.1 财务会计的含义与目标

1. 财务会计的含义

财务会计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以会计凭证为依据，运用专门的技术方法，对一个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全面、综合、连续、系统的反映与监督，并为外部与企业有经济利害关系的投资者、债权人、政府有关部门及社会公众提供会计信息的一种管理活动。这些信息主要是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等经济信息。

财务会计的主体是企业。财务会计的依据是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目前，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由基本准则、具体准则、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和解释等组成。

财务会计的基本职能是核算与监督。会计核算，是指以货币为基本计量单位，通过确认、计量、记录、报告等行为，反映会计主体经济业务的发生及完成情况；会计监督，是指依据国家法律、政策以及会计准则等，对会计主体的经济活动和相关核算的合法性、合理性与有效性进行审查和督促。

2. 财务会计的目标

会计目标是指导会计工作、评价会计准则的指南，它是会计系统应当达到的境地，是会计工作人员全力以赴、力争实现的目标。一般所说的会计目标是指财务会计目标，是在

一定历史条件下,人们通过财务会计所意欲实现的目的或达到的最终结果。财务会计的目标主要解决向谁提供信息、为何提供信息和提供何种信息这三个问题。

关于财务会计目标的观点主要有两种:决策有用观和受托责任观。这两种观点并不排斥,只是强调的侧重点不同,所以许多国家财务会计目标是两者的结合。

我国新修订的基本准则将财务会计目标定位为“向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提供与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的会计信息,反映企业管理层受托责任履行情况,有助于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这一目标与国际会计准则中对财务会计目标的定位一致,体现了我国的财务会计既重视决策有用又重视受托责任的双重目标。

1.1.2 财务会计的特点

(1) 财务会计的服务对象主要是企业外部

财务会计主要为企业外部有关方面(投资人、债权人和政府有关部门等)提供会计信息,但同时也为企业内部管理服务。由于财务会计主要为外部管理服务,因此,财务会计又被称为“对外报告会计”,简称“外部会计”。与财务会计相互联系而又相对独立的另一个现代企业会计系统为管理会计,管理会计主要为企业内部管理服务,被称为“对内报告会计”,简称“内部会计”。

(2) 财务会计的工作程序比较固定

财务会计作为一个信息系统,由数据输入、加工与处理、信息输出等环节组成,有一套比较科学、规范、定性的会计处理程序与方法,如填制凭证、登记账簿、编制报表等都有统一的规范。管理会计的信息加工处理方法和程序则比较灵活,没有特定一致的程序。

(3) 财务会计定期向企业外部有关方面提供信息

从提供信息的跨度来看,财务会计要定期(1个月、1个季度、半年、1年等)履行规定的报告义务。财务会计要提供以会计报表为主的财务报告,所编制的会计报表是以公认会计原则为指导编制的通用会计报表,反映企业整体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管理会计提供信息没有特定的时间,但要能随时满足企业经营管理决策的需要。

(4) 财务会计的具体核算遵守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财务会计信息的加工要受统一的会计规范(如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等)的约束,并须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以保护外部信息使用者的利益。管理会计则不必严格遵守公认的会计规范。

1.1.3 财务会计的作用

在我国,财务会计的作用是按照国家的财经法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提供以财务数据为主的经济信息,并利用取得的经济信息对会计主体的经济业务进行监督、控制,以提高经济效益。这要求会计信息既要反映受托经营管理责任,又要提供有助于决策的信息;既重视信息的相关性,又关注其可靠性。财务会计的具体作用有以下几方面。

(1) 加强经济核算,真实、准确地提供决策者需要的经济信息

加强经济核算是会计的首要任务。企业是通过会计核算来反映资金运动情况的,所以

要准确计算各项收入和支出,严格掌握成本和开支,合法、真实、准确、完整地核算经营成果。一方面能满足企业内部经济管理的需要,另一方面又能满足国家有关部门决策和投资人、债权人以及其他信息使用者的需要。

(2) 监督经济活动,维护财经纪律,控制经济活动全过程

会计要按照经济管理的目的和要求,对经济活动的全过程进行监督和控制。要对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进行审核;对财务收支是否按照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执行进行监督;对企业的目标、资金、成本和利润的实现情况进行控制;对企业的经济资源和其他财产的完整性进行保护;对不法行为和违法收支进行制止;以保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众利益,维护所有者权益和债权人权益,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

(3) 通过对计划的考核和分析,有助于企业加强经营管理

企业经营管理水平的高低直接影响着企业的经济效益、经营成果和竞争能力,决定着企业的前途和命运。提高经济效益是企业组织生产和经营活动的根本目的,也是会计的主要目标。除了按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实行会计监督以外,还要参与拟订经济计划,业务计划、考核、分析预算和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发挥会计工作在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加强经济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中的作用。此外,会计还应该在预测经济前景、参与经营决策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1.1.4 财务会计的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会计准则,是处理会计工作的规范,制定会计制度的依据,也是评价会计信息质量的标准。在西方经济发达的国家,一般都有一个统一的会计准则,有的由政府机关制定,有的由民间职业团体根据会计惯例制定。企业的会计制度可由企业按照会计准则自行制定。我国过去没有统一的会计准则,企业一直执行按不同行业 and 不同所有制性质制定的会计制度,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根据计划经济体制的模式规定的,在历史上曾发挥一定的作用。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对外开放的需要,经国务院批准,我国财政部于1992年11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并自1993年7月1日起执行。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准则,同年10月30日,财政部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新会计准则已于2007年1月1日起在上市公司中执行,其他企业鼓励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发布是中国会计准则建设的重要跨越和重大突破。应用指南的发布,标志着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工作已基本完成。

我国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包括基本准则、具体准则和应用指南3个部分。它们是一个有机整体。基本准则是纲,处于第一层次,是“准则的准则”。基本准则涉及整个企业会计工作,是整个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指导思想和指导原则。对38个具体准则起统驭和指导作用。各具体准则的基本原则均来自基本准则,不得违反基本准则的精神。具体准则是目,处于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第二层次,是根据基本准则制定的,用来指导企业各类经济业务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的具体规范。具体准则共有38项,基本涵盖了各类企业的主要经济业务。具体会计准则可以分为一般业务准则、特殊行业的特定业务准则和报告准则三类。应用指南是补充,处于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第三层次,是根据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制定的、指导会计实务的操作指南。2014年,财政部又出台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

1.2 会计的基本前提与会计基础

1.2.1 会计的基本前提

会计的基本假设(前提)是指一般在会计实践中长期奉行，无需证明便为人们所接受的前提条件，也称会计假设。财务会计要在一定的假设条件下才能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会计信息，所以会计假设也称为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它是对会计核算所处的时间、空间环境，根据客观、正常的情况和趋势，经过逐步认识所作的合理的判断和设定。如为了及时计算企业的损益情况，就有必要将企业的生产过程人为地划分为一定期间；为了反映企业的经营情况，就有必要选择确立一定的计量单位。另外，会计核算对象的确定、会计政策的选择、会计数据的搜集都要以这一系列的基本前提为依据。我国基本准则明确了 4 个基本假设，即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货币计量。

1. 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又称为会计实体、会计个体。它是一个独立的经济实体，是指会计信息所反映的特定单位或者组织。它独立地记录和核算与本身有关的经济业务，而不能核算、反映企业投资者或者其他经济主体的经济活动。会计主体基本前提，为会计人员在日常的会计核算中对各项交易或事项作出正确判断、对会计处理方法和会计处理程序作出正确选择提供了依据。

会计主体不同于法律主体。一般来说，法律主体往往是一个会计主体。例如，一个企业作为一个法律主体，应当建立会计核算体系，独立地反映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但是，会计主体不一定是法律主体。例如，在企业集团中，一个母公司拥有若干个子子公司，企业集团在母公司的统一领导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母子公司虽然是不同的法律主体，但是，为了全面反映企业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就有必要将这个企业集团作为一个会计主体，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2. 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在可以预见的将来，企业将会按当前的规模 and 状态继续经营下去，不会停业，也不会大规模削减业务。在持续经营前提下，企业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以企业持续、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为前提。

企业是否持续经营，在会计原则和会计方法的选择上有很大差别。一般情况下，明确持续经营这个基本前提，就意味着会计主体将按照既定用途使用资产，按照既定的合约条件清偿债务，会计人员就可以在此基础上选择会计原则和会计方法。

例如，一般情况下，企业的固定资产可以在一个较长的时期内发挥作用，如果可以判断企业会持续经营，就可以假定企业的固定资产会在持续经营的生产经营过程中长期发挥作用，并服务于生产经营过程。固定资产就可以根据历史成本进行记录，并采用折旧的方